

读中学那些年，我们迷上了打篮球。虽然学校里只有一片非标准的篮球场，可是课余时间场子里总是人满为患，校方无奈之下在场子中间又安放了一个篮球架，这样本来就偏小的球场里出现了品字形三个篮球架。

露天球场的木质篮球架禁不住风吹雨淋，篮板七翘八裂，而篮架上没有圈无网，即使是百步穿杨，空心投中也听不到球触网时那令人可心的“刷”声。即便如此，大家

那些年，我们迷上了篮球

羊 郎

依然玩得亦不亦乐乎。那时候，凡是能拿球往篮球架上砸和扔的都挤在这片学校唯一的空地上。在无序的球来球往后，慢慢地形成了共识，以三个篮球架为单位，三人一组，组成若干组。三对三围绕一个篮球架比赛，输者下场休息，赢者继续。怀着窃喜好奇且有点小得意的心理上网查了一下，发现即使在篮球母国的美利

坚，直到1974年才有了三人制篮球赛的规则雏形，可见，在三人篮球赛的玩法上，我们也算出道早的前辈，尽管水平不怎么样。

和我们学校隔着两条横马路就是山东路体育场，当时的体育场是多片露天球场，中心场地是水泥地，装有太阳灯；其余几片场地都是沙地。篮筐上有球网，那时的球网比现在的长，如果把现今的球网比作短筒袜的话，过去的球网就是长筒袜。球从长筒袜里空心投入时那个“刷”声很刺激感官，让投手更有快感。刚改为短筒袜时，怎么看都不顺眼。

那时，我的课余时间包括星期天上午基本都泡在山东路体育场里。有时候体育场关门，我和中学的球友常常翻墙而入。我有个同学兼球友住在体育场对面，体育场里有篮球比赛，他不用出门更不用买票，他自家的窗台就是最好的看台。因为他家占着天时地利，我们那心爱的篮球就放在他家里，每次打球时间，我们就到他家楼下扯起嗓子叫唤，几分钟后就能看见他拍打着篮球从弄堂里出来。但是放暑假时他有时候贪睡，我们千呼万唤，他就是不下楼，于是只能让他把球交出来。几次三番后又形成了默契，听到叫唤后倘若他不愿起床就直接把球从三楼窗户里扔出来。

最让人不爽的是手里的球经常漏气，每次为漏气的篮球打气都要到修自行车的摊点上去“蹭”，难免要看修车师傅的脸色。那时的篮球都是胶皮的，球皮经不住水泥地的打磨，球皮磨破了，还得到修自行车的铺子上找胶皮和胶水补上，胶皮球的气眼老化了又容易漏气，打完气后只能用肥皂将气眼堵死。那时我们打球近乎于痴迷，冬练三九，夏练三伏，苦练三步上篮，为了躲过对手的防守，上篮的姿势动作要因时而变，所以又苦练各种花式上篮。还有遛底线运球，胯下传球，45度角投篮命中率等都是我们热衷的练习项目。听专业运动员说弹跳、反应、灵敏度、力量、速度等是篮球运动员所必须具备的基本素质，这当然也成为小伙伴们自我要求。



在一次次对抗性比赛中我们学习怎样左躲右闪避开对手的冲撞及一些伤人的小动作，不慎摔倒时怎样顺势翻滚以免受硬伤等要领，但是所谓“吃萝卜干”的手指受伤却是常有的事，尤其是大冬天，“吃”一次萝卜干，手指要肿十天半月。最厉害的一次是我的右手食指中关节被顶出45度角，煞是可怕，情急之下，下意识地用左手将变形的手指一按，关节复位了，比赛继续，赛后再一瞧手指肿得像一根粗萝卜干，以至于很多年后那受伤的手指不能自然弯曲到底。

寒暑假和星期天上，我总是一大早出去打球，回到家补充能量的是一大海碗开水泡饭，就着萝卜干、咸菜毛豆什么的稀里哗啦吃完，感觉非常利爽解渴，那种畅快感现在难以复制，令人不由地感叹：年轻真好！



粉菊（摄影）张 星

结婚30年来，妻子从未离开我出去旅游。恰逢今年珍珠婚，作为感谢，除了必要的庆典仪式和礼物外，我还为妻子安排了珠港澳一周游。结婚多年，我养成了一个习惯，每天下班走进小区就不知不觉抬头张望那间属于我们小天地的灯光，温暖的灯光一直温暖着我的心房。妻子不在家这段时间，我每天下班后打开家门却是另一番景象：没有妻子温柔的招呼声，餐桌上不见可口的饭菜，迎面的却是小区楼群透过屋内微弱的光亮，我见状一时没有缓过神来，这是我结婚以来第一次感受到伤感和孤独。吃罢晚饭收拾妥当，看一下时

钟，竟比以往延后了一个多小时。过去都是妻子一人承担的家务现在都要我自己动手。面对妻子行前准备的“大餐”，我顷刻间理解了妻子的用心，不能辜负妻子的一番诚意，这是爱的表达，不能让她牵挂我。于是，原本那些睡懒觉、吃方便面等“美好”的想法早已抛到脑后了。妻子旅游的每天晚上，都会发来视频聊天，第一句话就是吃饭了吗？吃的什么？没吃方便面吧？我都

关于环境污染，人们谈的较多的是大气污染与水污染，实际上还有其他污染，比如声污染。声污染不仅会引起听觉系统的恶化，也会对人体非听觉系统产生负面影响。

噪声污染古已有之，为了保持环境安静，古罗马于公元前44年发布过在一定时间内不得在住宅街区行走四轮货车的“交通管制”。此后多国多地，特别是大城市陆续有类似法规出台。然而，社会伴着大量噪声在加速发展，治理措施跟不上声污染发展的脚步，声污染的危害日益加剧。据统计，欧洲地区噪声污染导致的疾病发生的程度仅次于空气污染，每年造成约3000人死亡。

二十世纪以来，世界许多城市在环境治理中都加强了对噪音的治理。上海在这方面的起步较早。上世纪五六十年代，由于机动车都可以按喇叭，扰人的喇叭声此起彼伏。为保障医院、学校等单位必要的安静环境，上海的这些单位门口都高挂着公安部门制作的禁止鸣号的标志。

50年代末，我所在单位进口了一辆摩托车，为了工作需要，我与一位同事去考驾驶执照，操作技术顺利过关以后，接受交通规则口试。主考人提问中有这样一道题：车至人行横道线要不要按喇叭？同事说，要。我答道：视情况需要而定。结果，我通过了，同事则要求来考第二次。主考人解释说，如果不看情况，车到人行横道线都按喇叭，那马路口将会多么嘈杂，城市哪里还有安静。这表明，上海是有着重重视减少城市交通噪声优良传统。

上海于2007年6月起进一步禁止外环线内区域机动车鸣号，多年扰人的喇叭声就此消失了。不过，机动车的噪声仍有，它更多的表现在加速、飙车等高分贝的驾驶行为。特别是一些被称为“炸街族”“飙车族”“改装客”的人，为了表现自己的“酷”，他们开车时往往猛轰油门或急剧加速，以至于排气管发出巨大的轰鸣，真如“炸街”一样。我住在靠

迷上打篮球，当然喜欢看篮球比赛，当时篮球标杆球队无不出自企业。上海比较顶级的球队有杨树浦发电厂、彭浦机器厂、上海溶剂厂、上海柴油机厂等男队，女队拔尖的记得有四方锅炉厂等。凡是有这几个球队比赛的，我都买票去看观摩，心仪的男球星是杨树浦发电厂的，当年年幼无缘得知姓氏大名，只知道球友中叫他绰号为“凹眼”。女球星是四方锅炉厂的，球迷们称呼其绰号“小排骨”。前者是因为长得一副如欧美人的眼睛，后者是因为长得小巧玲珑之故。在信息不通达的当年，要全国出名不太容易，想瞬间炒作成网红也没有可能，当然那些年如果一旦能成为红人，必定成色十足，是很少会有水分的。

给家换个节奏

李洪波

生活每天都在继续，为了营造更加温馨的家庭氛围，珍惜彼此，我们不妨换个节奏，给平淡的生活增添一点新的内容和活力，用心换个角度体验生活，生活会回馈你意想不到的效果。

近马路的一幢楼房里，白天只是听到沙沙的车轮摩擦声，并不感到噪音干扰，可一到夜间就不时会为飙车的高分贝噪声所“惊魂”。一次在我被吵醒以后，同时传来了邻舍被惊醒的婴儿啼哭声，孩子的父母起床不断呵斥，我想这户邻居受“炸街族”之赐，大概要“一夜无眠”了。

针对这一情况，上海根据有关法规进一步加强了对机动车噪声污染的治理。从2018年12月1日起，全天禁止噪声超过80分贝的九座以上客车在本市道路（高速公路除外）行驶；每日21时至次日7时，禁止噪声超过80分贝的摩托车在本市道路行驶。当天，警方就在马路上查处噪声超标的车辆，严格依法管理，被查处的首名“炸街族”飙车发出的噪声高达117分贝，还涉嫌车辆拼装改装、伪造号牌、闯红灯等多项违法。

噪声污染是一种公害，必须像对待水污染、空气污染一样积极加以整治。城市噪声污染还有来自工业、建筑以及生活的噪声。上海电视台“群众中来”节目中就经常会有对工地噪声的投诉。

而诸如狗吠扰人的纠纷也时常出现。我有一个朋友，他的楼下邻居睡得晚，总是把电视机开得很响，扰得他们不能安眠。我想到一些国家对生活噪声也是有法规制约的，如使用收音机或电视机的声音不得传出8米，家养宠物不得发出过大声叫，在公共场所不得大声喧哗等，对在从晚上10时到第二天早晨7时这段时间内更不允许高分贝噪声出现，此时连夫妻吵架也要压低音量。

在笔者看来，制造噪声的人都是一“炸街族”，整治噪声需要对所有“炸街族”都说“不”，需要社会各方面合力推进。上海这次整治机动车噪声污染的通知就是由市公安局与市生态环境局联合发布，相信通过“组合拳”整治，城市的生存环境会更加安静宜居，市民生活更加美好。



“别人的生活。”

这几个字在脑袋里盘旋得实在太久了。最初，我想它适合做一首诗的题目，可不管如何翻来覆去，也写不出这首诗来。又觉得写成无法归类的闲散文章，或许更好，但这文章也是越拖越艰难。直到有一天我想到，也许，它在我心里的漫长和重要，不只是一首诗、一篇散文，同时也是一篇小说，甚至是一种生活态度。

别人的生活

刘 汀

但我只能先写这篇文章了，并且为了督促自己真的开始写，早早在微博上爆出这个题目，好多朋友都说：写吧，要等着看看。可见，不只是我，许多人对“别人的生活”都是极感兴趣的，又或者，他们把我和我的文章，当作了另一种“别人的生活”来期待。说到底，所谓别人的生活，也就是我们自己的生活，这必是老生常谈的道理，但实在是少有人真正注意这一点。我们经常弄混那作为个体的“别人”和作为整体的“别人”，也就经常忽略了别人。当全世界都充满你的时候，你，是不存在的。

于我而言，发现别人和别人生活的漫漫路途，也正是自我意识逐渐形成的过程。这路途有两部分。前半程大致是拼命地要把自己从千万个别人那儿拉出来、区别开，而后半程，则是千方百计把自己融入人群中去，如一滴水落进无尽的水里。因此，在这个时刻——我写书的时刻，也正是两个阶段的交接点，我独自驾着一艘小船，要渡过急流，到达彼岸。我回到那儿，成为别人里的自己，和自己中的别人。

中国人去日本，方便之处就是到处都是汉字，即使日语一点都不会英语不够好，只看汉字也可通行无碍。

在飞机上，带多了和田叶子的《和语言漫步的日记》。她提到，对“空港”这个词不太喜欢，更喜欢用“飞行场”这个词。觉得空港给人的感觉冷冰冰，只看到“在磨得很光滑的走廊上行走的旅客”，不像“飞行场”能让人联想到这样的画面：机械师在检查飞机，皮箱堆积如山的行李车缓缓驶过，有人引导着飞机后退，还有股淡淡的机油味。可是，后来作者听诗人田原说，空港这个词很美。于是，“突然觉得‘空港’这个词的字面美丽起来”。

多和田叶子是在德国生活的日本作家，用日语和德语写作，且活跃在欧美等国际学术活动中，所以每天都要思考语言的问题。《和语言漫步的日记》就是游离于母语之外的她“自我观察日记”。

在飞机上阅读这本书，脑子里语言的开关“咔嚓”一下打开了似的，一路进日本国境，汉字不断跳入眼帘，感受语言之美的神经格外敏感。加上日语中汉字表示的意义与中文意思的微妙错位，误会产生了诗意。

酒店的开水壶上写着：给汤。要开水时，按下那个按钮就可以。这些天一做倒水这个动作，就想起这个词。用汉语怎么说？下倒水？但日语的“汤”专指热水，“水”就只是冷水，喝的汤则要用“汁”。

看横山大观展，遇到美丽的词：被褐怀玉。身着破烂的衣裳，内心却像玉一样温润纯美和坚硬。同样是横山大观，他的长卷名为“生生流转”。这两个词汉语中也是有的，日文汉字一字不差。

在奈良看了一个佛像展，遇到一个美丽的词：天衣残欠。配合展出的展品，还是能够望字生义的，一片佛像上飘带的残片。

看完展吃饭的小吃店，名字叫做“葉風泰夢”，字面美丽。日文中文言写作“言葉”，令人联想到这样的画面：一句话就像一片叶子，而话的组合，一个段落，就是好多叶子在哗啦啦作响。

在拉面小路吃一碗拉面，店员一转身，T恤背后写着：面绊心之味，羁绊的绊。我母亲的老家有“上马饺子下马面”的说法，意思是客人刚到也就是下马之际，要招待吃面，为的是用面条缠住，绊住。把心绊住，更厉害了。

奈良的特展，还有重要的一部分是一个中国青铜器展，展出了多件珍贵的中国周朝的青铜器。主办方将之办成了汉字教育的展，从青铜器的铭文上，了解汉字的起源。

展览不能拍照，可是那些纹样实在太美，看到几个喜欢的字，照着画了下来。这几个字都是“彝”。为什么这么多青铜器上都有这个“彝”字？原来彝本意就是宗庙祭器，从这几个字形都可以明显看出下面是两只手，双手捧着米和丝献祭，就是彝。

每天都看见的字，往往忘记了它原本的意思。多和田说翻译的时候有这么句话：“译者从原文单词出发，到达译文单词的旅程越长，译者的内涵就越丰富。”这么说起来，经历了长长的旅程来到一个字面前，不是字而是我获得了更丰富的内涵。

想起在《鼠疫》里有一个每天都尝试写小说的人，他对医生提起自己在学习拉丁语，这有助于说出更美的法语。不是吗？去学习一种语言，但目的却为了更好地使用母语，这一点也常常被忘记。世界上的语言中，只有日语跟中文是有如此密切的关系，还在大量地使用汉字，而汉字又是那么古老，从周朝的青铜器开始，很多汉字的形状读音和意义，只经历了极少的变化。

时常提醒自己，希望可以不辜负中文的美。

七夕会

漫步京都，念汉字之美

